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保本周期到期期间暂停及保本周期到期
期间结束后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内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
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4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荣祥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4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4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4月25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因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并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自2016年4月25日（含）起至2016年4月28日（含）为本基金保本周期的到期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本基金保本周期的到期期间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6年4月29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6年4月2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6年4月29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因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并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自2016年4月29日（含）起至2016年5月24日（含）为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4月29日（含）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

注：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4月25日保本周期届满，在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基金存续的条件下，本基金进入第二个保本周期。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保本周期到期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3个工作日（含第3个工作日），即自2016年4月25日（含）起至2016年4月28日（含）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正常交易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进行到期选择。本基金在上述期间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的赎回（包括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办理的定期定额赎回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本基金的保本周期到期期间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至下一保本周期开始日前一工作日止的期间为过渡期，过渡期自2016年4月29日（含）起至2016年5月25日止（含），其中，2016年4月29日（含）至2016年5月24日（含）为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于此期间开放办理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亦可合称“过渡期申购”）。即自2016年4月29日（含）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在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内，本基金根据担保人提供的第二个保本周期担保额度设置基金规模上限，若本基金提前接近、达到或超过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并提前进入第二个保本周期，第二个保本周期的起止时间相应调整。

（4）有关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转入下一个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详情请查阅本基金管理人2016年4月18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妥善做出投资安排。

（5）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投资保本基金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人购买本保本基金份额的行为视为同意保证合同的约定。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